

证券代码：002479

证券简称：富春环保

编号：2012-015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2月8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1年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8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3.6元），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- 1、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年2月16日
- 2、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年2月17日

三、分红派息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2年02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分红派息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2年02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252	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
2	08*****601	杭州富阳容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3	08*****674	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
4	08*****688	鄂尔多斯市神煜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5	08*****270	宁波茂源投资有限公司
6	08*****526	浙江省联业能源发展公司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部门：董事会办公室

咨询电话：0571—63553779

传真电话：0571—63121207

咨询联系人：张杰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2月10日